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 535.018 股
-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2023 年 6 月 9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 明》,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 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 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 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 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 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 (二)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杨婕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 (三)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针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任何异议。202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 2021-057)。
- (四)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五)2022年1月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
- (六) 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计划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七) 2022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

格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每股 39.50 元 调整为每股 39.14 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八)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	已获授予限	本次归属限	本次归属数量占	
姓名	国籍	职务	制性股票数	制性股票数	已获授予限制性	
			量(万股)	量(万股)	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丁晓波	中国	副总裁	8	1.6	20%	
TEO KIM HOCK	新加坡	副总裁	5	1	20%	
二、外籍员工						
PHOON SAI MUN	马来西亚	办事处	0.4	0.056	14%	
		总经理				
三、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骨干人员、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			273.75	50.8458	18.57%	
人员 (共 942 人)						
合计			287.15	53.5018	18.63%	

注:在本次归属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主动放弃已获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4,000股,放弃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800股,因此本次实际归属总人数为945人,实际归属股份为535,018股。

(二)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三) 归属人数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2023年6月9日。
-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35,018股。
-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 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 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 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 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 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 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股本总数	541,482,000	535,018	542,017,018

本次股份变动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年5月30日出具了《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45号),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止,公司实际收到 945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 20,940,608.12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 535,018.00 元,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0,405,590.12 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2,017,018.00 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542,017,018.00 元。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 1-3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396,527.94 元,公司 2023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0.18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542,017,018.00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35,018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988%,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